

# 南方澳討海文化館

## ——場域使用管理規定——

使用對象：參觀之遊客及經向本館申請核准使用之單位

開放時間：**1** 時間：每日09：00-16：30

**2** 中午休息時間：12：00-13：00

**3** 春節休館時間：除夕當日至大年初一

**4** 其他休館時間將另行公告於本館網站

使用規定：**1** 南方澳討海文化館（以下簡稱為：本場域）供公益、文化與教育推廣使用，場域內禁止商業營利行為。

**2** 本場域於開放時間內供遊客及核准團體使用，申請使用空間以廣場為主，展場為本場域重要展覽的地點，非必要不提供使用，其他空間與時間如有特殊非營利活動需求，須另案提出申請。

**3** 團體申請使用本場域，於活動開始一週前發文本館申請，經審核同意後辦理。活動期間應善盡管理之責，活動結束後應將本場域復原。

**4** 本場域不提供住宿。

**5** 本場域之環境及各項設施設備，使用者應善加愛護使用，非經本館同意，不得擅自變更建物外觀、內部結構及周邊地形地貌等。

**6** 本場域全面禁止吸菸、飲酒及燃放煙火等危險物品。

**7** 使用時如發現任何硬體損壞或可能導致傷害之情形時，應立刻暫停使用，並向管理人員回報。

本使用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館相關規定辦理，如有疑義請洽詢

南方澳討海文化館 (03) 9964629

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 (03) 9779700轉201

